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4FK92AAF



# 目 录

---

一、专项说明

二、附表

三、专项说明附件

1.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3.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 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报字（2025）第 590022 号

###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汇能源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签发了中兴华审字（2025）第 59035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联合公安部、国资委、中国银保监会发文《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的要求，广汇能源公司编制了后附的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广汇能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广汇能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广汇能源公司实施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广汇能源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广汇能源公司披露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会宗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会祥 

2025 年 4 月 23 日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其附属企业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4年度占用资金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24年度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代股东及 其附属企业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77,923.01	-	77,923.01	-	其他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总计			77,923.01	-	77,923.01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4年度往来资金金额（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24年度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瓜州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977.50	7,512.65	8,490.15	-	租赁费	经营性往来
	瓜州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	33,253.90	33,070.80	183.10	服务费	经营性往来
	瓜州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6.40	-	16.40	代收代支电费	经营性往来
	新疆广汇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	1,185.28	1,072.07	113.21	业务宣传费	经营性往来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0.84	44.37	34.81	10.20	租赁费	经营性往来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欣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0.86	-	-	0.86	材料款	经营性往来
	新疆大乘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56.32	-	54.60	1.72	货款	经营性往来
	乌鲁木齐齐焜炉总厂安装维修公司	预付账款	441.69	-	441.29	0.40	材料款	经营性往来
	新疆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402.67	268.56	591.78	79.45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新疆广汇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617.83	33.01	-	33.01	租赁费	经营性往来
	布拉索斯高地控股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2.48	1,757.35	2,375.18	-	租赁费	经营性往来
	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	133.04	135.52	-	服务费	经营性往来
	甘肃广汇信物流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	3.52	-	3.52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14,200.72	160,586.48	172,624.90	2,182.29	铁路运输费/担保费	经营性往来
	新疆新标紧固件泰业有限责任公司	预付账款	10.23	37.87	40.32	7.78	材料款	经营性往来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7,019.98	151,144.88	120,400.00	147,764.86	股权转让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142,895.35	-142,895.35	-	-	股权转让款	非经营性往来
	新疆和田广汇铸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20	-	7.20	-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新疆大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03	0.63	0.66	-	餐费	经营性往来
	上海鼎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2.81	-	32.81	-	租赁费	经营性往来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5.00	8,570.85	8,585.17	10.68	代收代支运费/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新疆福田广汇专用车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8.53	-	84.00	34.53	设备款等	经营性往来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8.22	-	-	138.22	设备款等	经营性往来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	3,117.12	3,114.19	2.94	道路维护费/货款	经营性往来
	哈密广汇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	268.20	250.00	18.20	租赁费	经营性往来
	瓜州广汇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1,523.34	231,700.48	148,364.52	94,859.30	货款/担保费	经营性往来
	广汇国际天然气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1,697.45	835.32	2,187.45	345.32	担保费	经营性往来
	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505.77	310.83	816.60	-	担保费	经营性往来
	嘉峪关市汇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56.64	-	56.64	-	货款/担保费	经营性往来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26.83	1,155.61	648.82	535.62	担保费	经营性往来
	新疆广汇天然气哈密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530.10	27,631.73	18,665.86	9,495.97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218.09	1,486.94	3,018.09	686.94	担保费	经营性往来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878.99	575.89	1,450.64	4.24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4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度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新疆吉木乃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646.41	-	-	646.41	-	货款 担保费	经营性往来
	伊吾广汇矿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605.31	176.42	-	1,781.73	-	担保费	经营性往来
	祁连崃铭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2.84	11.22	-	23.86	-	货款	经营性往来
	甘肃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10.84	561.95	-	141.00	431.59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哈密广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604.62	1,040.27	-	3,134.62	510.27	担保费	经营性往来
	广汇能源宁夏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9,006.16	42,995.69	-	52,001.85	-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广汇鑫(成都)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4,795.05	59,774.79	-	84,569.84	-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启东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7.57	9.00	-	16.57	-	担保费	经营性往来
	新疆广汇碳科技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4.51	18.91	-	43.42	-	担保费	经营性往来
	玛纳斯县鑫友天然气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	2.39	-	-	2.39	货款	经营性往来
	石河子市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	5.85	-	-	5.85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吐鲁番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	26.53	-	-	26.53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吉木萨尔县孚远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	143.42	-	-	143.42	货款	经营性往来
	鄯善县时代燃气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	170.09	-	70.52	99.57	货款	经营性往来
	阜康市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	152.02	-	69.29	82.73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托克逊县鑫浩和能源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	92.87	-	14.63	78.24	货款	经营性往来
	乌鲁木齐瑞龙加气站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	75.75	-	5.50	70.25	货款	经营性往来
	阜康市孚远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	54.79	-	4.32	50.47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七克台加气站	应收账款	-	63.64	-	27.15	36.49	货款	经营性往来
	伊吾广汇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	2,615.23	-	1.31	2,613.92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74,306.20	283,747.60	-	338,053.80	-	货款	经营性往来
	陕北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3,375.00	-	-	3,375.00	-	运费	经营性往来
	伊吾广汇矿业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109,403.07	820.50	-	110,223.57	-	货款	经营性往来
	伊吾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3,828.60	89.68	-	3,918.28	-	运费	经营性往来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预付账款	3,804.07	5,867.84	-	3,486.60	6,185.31	运费	经营性往来
	巴里坤广汇马朗矿业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40,864.69	-	-	40,864.69	-	货款	经营性往来
	伊吾广汇矿业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	171,403.50	-	75,641.17	95,762.33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新疆哈密广汇物流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	702.24	-	701.66	0.58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预付账款	-	124,033.12	-	119,973.73	4,059.39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0.05	5.30	-	5.30	0.05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哈密广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1,727.31	4,226.01	5,623.66	47,724.73	83,852.25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喀什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86,086.28	20,628.25	2,463.31	99,251.80	9,926.04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宁夏中卫广汇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5.86	-	-	-	135.86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新疆广汇陆友硫化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3,187.32	-	887.46	-	23,187.32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853.36	7.37	-	10,643.81	15,104.38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7,851.79	52,700.00	4,448.40	4,192.12	150,808.07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26,354.03	4,338.47	8,890.45	36.76	239,547.19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新疆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27,837.30	62,268.40	-	87,949.55	2,146.15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伊吾广汇矿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7,574.30	241,337.03	-	258,911.33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新疆吉木乃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5,922.23	80,160.48	5,733.66	123,393.04	108,423.33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哈密伊吾县广汇能源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700.00	-	-	-	5,70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巴里坤广汇马朗矿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7,732.72	11.38	-	17,744.10	0.34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及附属企业



其它关联方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4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度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新疆广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15.00	0.46	-	-	515.46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新疆汇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01	0.01	-	-	0.02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伊吾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1.07	-	11.05	0.02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瓜州广汇能源经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4,457.17	-	13,940.00	517.17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Asia Africa Energy PTE. LTD	其他应收款	13,706.86	47,389.49	-	61,096.35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Tarbogatay Munay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其他应收款	2,125.78	17,478.16	-	277.69	19,326.25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新疆广汇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15.25	-	-	115.25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新疆广汇皖科技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187.43	5.45	-	5,192.88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汇国际天然气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51,212.92	24,900.00	1,804.39	27,104.17	50,813.14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	-	-	-	-	-	-	-	-
	新疆信汇峡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6,191.89	78,719.94	-	79,782.33	5,129.50	货款/担保费/电费/餐费	经营性往来
	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4,581.99	18,791.47	-	9,864.77	13,508.69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新疆信汇峡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	1,950.00	-	1,867.27	82.73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江苏省广汇燃料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496.09	4,018.75	-	4,514.84	-	货款	经营性往来
	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66.12	9,000.00	313.84	42.90	9,537.06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新疆信汇峡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8.34	560.33	-	534.59	94.08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1,447,995.13	1,846,468.40	30,165.17	2,219,490.25	1,105,138.44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说明: 1、2024年公司收到新疆证监局《关于对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督管理措施的决定》, 决定书中提出了公司及子公司以支付预付款、采购款、工程款等形式, 通过第三方向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 构成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截至2024年8月末, 广汇集团及其关联方已将资金占用款项归还。

2、2022年公司拟将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至广汇物流资产与长期应收款均为公司转让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的股权受让款; 长期应收款本年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为分类至一年内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李宗昊 411000010032



姓名: 李宗昊  
证书编号: 411000010032



姓名: 李宗昊  
Full name: 李宗昊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8-04-07  
Date of birth: 1978-04-07  
工作单位: 河南金奕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Working unit: 河南金奕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身份证号码: 411082780407720  
Identity card No.: 411082780407720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1 月 20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3 月 3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1 月 20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1 月 18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2 月 2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1 月 17 日

注意: 变更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 变更事项向委托方出  
示, 变更事项, 不得转让、涂改。  
二、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变更时, 应将本证  
书报送主管财政部门备案。  
三、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印制。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及时向主管财政部门挂失。  
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

NOTES  
1. When transferr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40300210231  
注册编号  
注册日期  
2024年5月18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魏寿祥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2-06-18  
工作单位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42222819620618091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Institute of CPAs

2024年 3 月 18 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Institute of CPAs

2024年 3 月 18 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借给他人使用。
- 三、注册变更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证书编号: 4403002340531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7年 12月 01日  
发证地点: 深圳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乔久华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8916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登记机关

2025年10月27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14686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